

吉林农业大学办公室

吉农大办字〔2024〕2号

关于清明节放假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根据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2024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精神，现将清明节放假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放假时间

4月4日（星期四）至4月6日（星期六）放假调休，共3天。4月7日（星期日）上班、上课，执行4月5日（星期五）的教学安排。放假期间耽误的课程后补。

二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各单位要妥善安排好值班工作，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，各单位党政负责人必须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。

（二）各单位要做好防火、防盗、实验室安全稳定等工作，遇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拨打校园接警电话84533110。

（三）全体师生员工要依法、依规进行祭祀活动，倡导网上祭祀等文明祭祀方式。

特此通知。

